

统一思想 提振信心 凝聚力量 推动发展
深入学习贯彻市委八届五次全会精神

中心城区设置 92 个农副产品便民疏导点

善的 N 次方，是这座城市的心跳

□ 本报记者 张铮 通讯员 张冠男

核心提示

城市管理不仅在于“堵”，更在于“疏”。

流动商贩分布于城市的各个角落，与居民的生活“深度契合”，是城市“烟火气”的重要组成部分。

如何在兼顾市容市貌管理、就业谋生需求以及方便群众生活的同时，有效缓解矛盾、形成良性秩序，考量着城市管理者的智慧和水平。

8月25日，记者从市城市管理执法支队了解到，中心城区已设置92个农副产品便民疏导点，用温情留住“烟火气”。



市区农副产品便民疏导点热闹有序 记者 张铮 摄

疏堵结合

响应群众呼声

当日上午，记者来到位于市区光明路西段的农副产品便民疏导点，看到100多个摊位整齐地排列在道牙上，来此购买蔬菜、水果的市民络绎不绝。

“先尝后买！”33岁的杨志刚和妻子一边摆上新卤好的酱猪手、鸭翅根，一边招揽着顾客，四溢的卤香也吸引着顾客前来尝鲜。

“茴香多少钱一把？”“给我称几斤土豆”……上午的白庙后街热闹非凡，一个卖蔬菜的摊位前围着几名顾客，有的问价，有的挑选蔬菜。摊主付秀琴和老伴儿不停地忙碌着，装菜、过秤、收钱，动作娴熟。

记者注意到，在这个农副产品便民疏导点，几乎每个摊位旁都有用来收集烂菜叶等垃圾的塑料筐、麻袋等，“摊走地净”已经成为摊主们的自觉行动。

在中心城区，像这样的农副产品便民疏导点有92个。

我市城管部门按照“便民利商、疏堵结合、规范有序、活跃经济”和“主干道严禁、次干道严控、背街小巷规范”的原则，在中心城区设置了92个农副产品便民疏导点，旨在提高服务和管理水平。

其实，对流动商贩温情相待，在许昌已是“约定俗成”。“在探索城市管理的堵疏结合、文明执法中，许昌城管一直走在全国前列。早在2009年，我们就在市区范围内开放了一批便民规范点及小工业品市场，容纳了不少流动商贩。”市城市管理执法支队相关负责人说，比如文化路便民规范点，设置以来就以一贯之地兼具“市容”与“繁荣”。

在市区文化路便民规范点卖山药的张霞说，10多年前她跟随丈夫从商丘老家来到许昌。为了谋生，他们开始摆地摊儿。从最初四处摆摊儿卖袜子，到目前在文化路卖山药，虽然每个月的收入只有几千元钱，勉强维持家用，但日子过得平淡而幸福。

更加细化

分季节型和常设型

夏季瓜果上市时，不少外地瓜农也看好许昌的消费市场和经营环境，陆续进入许昌市区销售西瓜。

“这时候设置季节型农副产品便民疏导点，就很有必要了。”该负责人说，他们根据实际情况，结合市区流动商贩经营的特点和时令瓜果季节性销售的特点，把农副产品便民疏导点分为常设型和季节型。

据了解，对于常设型农副产品便民疏导点（期限为1年），各区城管

部门按照合理布局、方便市民的原则，选择辖区部分城市支路、断头路、背街小巷、闲置场地等有流动商贩集聚和市民需求的区域进行设置，引导流动商贩进场经营；对于季节型农副产品便民疏导点（期限为6个月，即5月至10月），选择部分城市支路、背街小巷、小区门前空地等市民有购物需求、不影响交通的区域进行设置，引导瓜农、果农定点、定时、定规模规范经营，解决季节性

新鲜瓜果销售问题。

“需要特别说明的是，农副产品便民疏导点利用道路设置时，须单侧设置且在道牙以上，不得占用机动车道、非机动车道。”该负责人说。

此外，城市窗口地段、广场游园、公共绿地、交通路口、桥梁、地下通道、政府办公区域周边等严禁设置；在幼儿园、学校周边设置时，须距校门口300米以上；如因上级政策调整，疏导点按要求暂停或关停。

规范管理

做到“五统一、六不准”

农副产品便民疏导点，一头连着流动商贩的生计，一头连着群众生活的和谐便利，体现着城管部门的人文关怀和服务转变。

“在管理上，我们按照‘五统一、六不准’的要求，打造规范有序、整洁安全、充满活力的便民疏导点，激发城市活力，提升城市文明程度和管理温度。”该负责人说。

“五统一”即统一标识引导，在农副产品便民疏导点起止位置设立标识牌，明确起止位置、经营范围、监管单位、监督电话；统一定点

画线，在农副产品便民疏导点起止位置、摊位前后限定区域，画出定位标线，限定摊位长度；统一经营品类，农副产品便民疏导点内限定农副产品、时令瓜果的零售经营，不得堆放蔬菜、瓜果等从事批发经营，不得有活禽宰杀、水产品、屠宰等品类入内经营；统一经营时间，夏秋季节：6时至20时、冬春季节：8时至19时，不得提前、推迟；统一垃圾清理，环卫部门根据需要放置足量垃圾收集容器，确保垃圾不落地。

“不准超出指定区域经营，各摊位不准超出摆放范围，划定范围以外不得摆放其他经营工具和物品，实现摊位和车辆摆放整齐、停放有序。”该负责人说，在农副产品便民疏导点内，经营者不得采用高音喇叭或音响设备招揽顾客，严禁噪声扰民。

此外，如需进入农副产品便民疏导点经营，商贩可向属地城管部门申请，备案后可入驻经营。入驻商贩不得将疏导点内的摊位转卖、转租他人。

■ 记者手记

用温情留住“烟火气”

人间“烟火气”，最抚凡人心。
一方面，人们希望城市安静、干净；另一方面，流动商贩要谋生、市民要消费。如何兼顾“市容”与“繁荣”，的确颇费思量。
许昌在中心城区设置92个农副

产品便民疏导点，流动商贩只要向属地城管部门申请，即可在规范场所内文明经营。

这样做，商贩可以舒心经营，市民可以省心购物，城市管理者也不再“执法难”。

其实，在城市里划定区域、开辟空间，“宽容”马路市场，“松绑”流动经营，不是城市管理的退守缺位，而是社会治理的提档升级。

这恰恰是一座城市应有的温情和“烟火气”。